

证券代码：834661

证券简称：天安科技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沈阳天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
更正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06】），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一）《定向发行说明书》中“二、基本信息（三）发行概况”中：

更正前：

拟募集金额（元）	52,000,000
----------	------------

更正后：

《定向发行说明书》中“二、基本信息（三）发行概况”中：

拟募集金额（元）	5,200,000.00
----------	--------------

（二）《定向发行说明书》中“六、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中：

更正前：

5、相关股票限售安排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甲方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完成之日起不作相关限售安排。

更正后：

5、相关股票限售安排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除根据《公司法》规定进行法定限售的情形外，其余股份自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完成之日起不作相关限售安排。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化。更正后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等发行要素不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无需召开董事会重新审议。公司将同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更正后的公告。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沈阳天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3日